



金融信息采编

COMPILATION OF FINANCIAL NEWS

2017年第125期 总第570期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 金融研究所

咨询电话：0551—63753813

服务邮箱：xtresearch@xtkg.com

公司网站：http://www.xtkg.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

祁门路1688号兴泰金融广场2206室

2017年12月15日 星期五

更多精彩 敬请关注

兴泰季微博、微信公众号



| | |
|--------------------------------|---|
| 国内财经 | 2 |
| 1-11月份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7% 增速回落..... | 2 |
| 国务院：推进国企混改、降杠杆、减负债..... | 2 |
| 今年前10月央企利润增速创近五年同期最好水平..... | 3 |
| 亚行再次上调今年中国经济增长预期..... | 3 |
| 国际财经 | 4 |
| 美联储加息 上调经济预期..... | 4 |
| 英国11月通胀升至近六年高点..... | 4 |
| 行业聚焦 | 5 |
| P2P网贷风险备付金、金交所模式均被禁..... | 5 |
| 银监会：支持外资行发挥“鲶鱼效应”..... | 6 |
| 区域新闻 | 8 |
| 广州风投企业不设准入审批..... | 8 |
| 安徽前11月重点项目投资额超年度计划..... | 8 |
| 深度分析 | 9 |
| 中国金融新阶段..... | 9 |

国内财经

1-11 月份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7% 增速回落

据国家统计局网站消息,2017 年 1-11 月份,民间固定资产投资 348143 亿元,同比名义增长 5.7%,增速比 1-10 月份回落 0.1 个百分点。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占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的比重为 60.5%,比 1-10 月份回落 0.1 个百分点。

分地区看,东部地区民间固定资产投资 160478 亿元,同比增长 8.2%,增速与 1-10 月份持平;中部地区 99593 亿元,增长 7.1%,增速回落 0.3 个百分点;西部地区 68070 亿元,增长 4.3%,增速提高 0.2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 20003 亿元,增长 0.3%,1-10 月份为下降 3%。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民间固定资产投资 15412 亿元,同比增长 14%,增速比 1-10 月份回落 1.6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 170079 亿元,增长 3.2%,增速与 1-10 月份持平;第三产业 162652 亿元,增长 7.6%,增速回落 0.1 个百分点。

国务院：推进国企混改、降杠杆、减负债

12 月 13 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贯彻党的十九大部署,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深化国企改革,促进提质增效,有利于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

会议表示,今年以来,有关部门和国企主动作为,监事会把握出资人监管定位深入企业实地监督,推动国企在改革创新、淘汰落后产能、重组整合、压缩管理层级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国企利润大幅增长。但一些国企也存在内控机制不健全、部分经营投资项目风险较大等问题。

下一步,一要认真整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加强制度建设,形成长效机制。出台国资监管权力和责任清单,对国企实施精准的分类监管。建立监事会监督事项清单,强化对国资运营、境外资产项目等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二要提升国企管理水平,加快形成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灵活高效的市场化经营机制,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要求,落实企业经营自主权,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三要推进国企在落实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的要求中发挥领军作用。通过优化重组,促进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和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重点基础设施倾斜,向实体经济聚焦。推进央企股份制改革,引入社会资

本实现股权多元化。对主业处于充分竞争行业和领域的商业类国企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抓紧淘汰落后产能、处置“僵尸企业”。继续推动降杠杆、减负债。促进国企效益持续增长。

今年前 10 月央企利润增速创近五年同期最好水平

今年 1—10 月，中央企业实现利润总额超过 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8.1%，增速创近 5 年同期最高水平，高于营业收入增幅 3 个百分点。央企正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呈现出稳中提质、稳中趋优的良好发展态势。

稳的基础更坚实。今年前 10 月，央企主要经营指标稳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2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实体企业振兴势头强劲。

质的提升更明显。成本管控更有效：靠精细化管理挤成本、靠流程再造挤成本、靠技术创新挤成本……今年前 10 月央企百元收入所负担的成本费用持续降低，收入增幅跑赢成本增幅，高出 0.3 个百分点。煤炭、钢铁、交通运输等行业央企成本费用占收比下降超过 2 个百分点。

优的态势加速形成。利润来源从单一迈向多元，结构更合理。1—10 月，98 家央企中，56 家企业效益增幅超过 10%，34 家企业效益增幅超过 20%。利润不再集中于石油、煤炭、电力等少数几个传统行业企业，制造业成为利润主要来源。此外，央企全力做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产业增量，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发展势头喜人，收入增速超过央企平均水平，逐步成为新增长点。

亚行再次上调今年中国经济增长预期

在亚洲开发银行(亚行)13 日发布的一份最新报告中，亚行再次上调对今年中国经济增长的预期，将 9 月份报告中的预期 6.7% 调高至 6.8%，对明年中国的增长预期保持不变，仍为 6.4%。

今年 9 月，亚行发布《2017 年亚洲发展展望》更新报告，将中国今明两年经济增长预期较 4 月份预测水平分别上调 0.2 个百分点至 6.7% 和 6.4%。在此次发布的补充报告中，得益于强韧的消费动力，亚行预测今年中国经济增长会达到 6.8%。

[返回首页](#)

国际财经

美联储加息 上调经济预期

2017 年度的最后一次议息会议，美联储如约加息 25 个基点，并预计 2018 年将加息 3 次。美联储主席耶伦在任内最后一次新闻发布会上肯定美国经济增长势头，但强调了经济预期的高度不确定性，强调可能随时准备重启宽松政策。

当地时间 12 月 13 日下午两点，美联储宣布将基准利率区间调升 25 个基点，从 1.0%-1.25% 上调至 1.25%-1.5%，符合市场预期。这是美国央行当前加息周期的第 5 次加息，也是今年内的第 3 次加息，上一次加息是在今年 6 月中旬。

根据议息决议，联储官员对未来美国经济增长预期进行了普遍的提升。美联储对今明两年预期格外乐观，预计 2017 年美国实际 GDP 料增长 2.5%，比 9 月预计增加 0.1%，2018 年料增长 2.5%，更比前次增长了 0.4%。与此同时，美联储预计 2019 年增长 2.1%，与前次上调 0.1%，2020 年料增长 2.0%，上调 0.2%。

英国 11 月通胀升至近六年高点

12 月 12 日，英国最新公布的通胀数据显示，英国 11 月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同比上升 3.1%，为近六年来最高。这将市场关注焦点转向通胀数据是否令英国央行做出更为鹰派的利率决议。

英国国家统计局(ONS)发布的数据显示，衡量通胀的核心指标 11 月 CPI 涨至 3.1%，是近六年来首次突破 3% 的关口。此前，经济学家预计 11 月 CPI 会持平于前三个月 3% 的数据。英国国家统计局的声明表示，CPI 涨幅超过 3%，主要是由于休闲和文化类产品与服务价格涨至 2010 年以来最高，尤其是电脑游戏价格大幅上涨。机票费用的环比跌幅也小于去年同期，助推了通胀。但杂货商品、计算机设备、旅行与金融服务的价格下降，部分抵消了通胀的上行压力。

其中，食品价格平均同比上升 4.4%，蔬菜和燃油价格分别同比上升了 7.4%，鱼类价格更比去年同期大涨 9.3%。但除去能源和食品之类波动性较大的商品，英国核心通胀当月上升 2.7%，连续四个月处于平稳状态。

[返回首页](#)

行业聚焦

P2P 网贷风险备付金、金交所模式均被禁

备受业内关注的备案问题，终迎来实质性进展。12月13日，P2P网贷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近日向各地P2P整治联合工作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做好P2P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整改验收工作的通知》(57号文)(下称《通知》)，对下一步的整改验收阶段做出了具体、详细的部署。

《通知》要求，各地应在2018年4月底前完成辖内主要P2P机构的备案登记工作、6月底之前全部完成；并对债权转让、风险备付金、资金存管、金交所等11个关键性问题作出进一步的解释说明。其中，《通知》对业内关注的债权转让问题予以具体问题具体分析，金交所模式则面临全面叫停，风险备付金被认定为不符合中介定位，禁止机构继续提取、新增风险备付金。

不同平台分类处理网贷备案倒计时

本次《通知》特别强调要“严格验收标准，确保分类施策”。对于各类P2P平台的验收工作，提出分五种情况分类处理：

一、验收合格的P2P平台，予以备案登记，确保其正常经营；二、积极配合整改验收工作但最终没有通过的平台，可据具体情况，或引导其逐步清退业务、退出市场，或整合相关部门及资源，采取市场化方式，进行并购重组；三、对于严重不配合整改验收工作，违法违规行为严重甚至已有经侦介入或已失联的平台，应由相关部门予以取缔；四、对于逃避整改验收，暂停自身业务或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的机构，需予以高度重视，此类机构恢复经营后也需酌情予以备案；五、对于行业中业务余额较大、影响较大、跨区域经营的机构，由机构注册地整治办建立联合核查机制，向机构业务发生地征求现相关意见。

《通知》明确指出了几种不予备案的情况：对于2016年8月24日后新设的P2P平台，本次网贷整治期间原则上不予备案登记；对于自始未纳入本次整治的各类机构，在整改验收期间提出备案申请的，各地整治办不得予以进行验收及备案登记；对于《P2P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十三项禁止性行为及单一借款人上线的规定，P2P自2016年8月24日不再违反，相应存量业务未化解完成的P2P不得备案登记；对于开展过涉及首



付贷、校园贷及现金贷等有业务的 P2P，应暂停新业务，逐步压缩存量，否则不予备案。

金交所模式、风险备付金被禁现金贷相关平台压力大

在《通知》的附件中，监管层对整改验收过程中的债权转让、风险备付金、资金存管、综合借款成本和“现金贷”、法人及分支机构备案、线下经营、业务规模控制、与地方金融交易所合作、业务外包及机构分立、信息披露、基础设施 11 个重点问题予以解释说明。

其中，在债权转让方面，对于由网贷机构高管或关联人根据机构的授权，与借款人签订合同，直接放款给借款人，再根据借款金额在平台放标，将债权让给实际出借人的“超级放款人”模式的债权转让，由于其可能导致网贷机构虚构标的、将项目拆分期限错配、直接或间接归集出借人资金等行为，应当认定为违规；以活期、定期理财产品的形式对接债权转让标的，由于可能造成资金和资产的期限错配，应当认定为违规。同时，各网贷机构不得以出借人所持债权作为抵(质)押，提供贷款。

在风险备付金问题上，《通知》指出机构提取风险备付金的经营模式与网贷机构后的信息中介定位不符。应当禁止辖内机构继续提取、新增风险备付金，对于已经提取的风险备付金，应当逐步消化，压缩风险备付金规模。同时，严格禁止网贷机构以风险备付金进行宣传。各地应积极引导网贷机构采取引入第三方担保等方式对出借人进行保障。

对现金贷的整治也再次被提出，《通知》要求各地应该继续做好对现金贷的清理整顿工作，要求辖内网贷机构依照《关于对“现金贷”业务进行规范整顿通知》相关要求开展业务，对于继续撮合或变相撮合违反法律有关利率规定的接待业务的网贷机构不予备案登记。

银监会：支持外资行发挥“鲶鱼效应”

中国银行业对外开放进入政策细化和落地阶段。近日，银监会国际部主任范文仲表示，下一步还将持续推进银行业对外开放，支持外资更广泛深入地参与金融市场发展，以提升银行业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化水平。

“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12月13日，银监会表示，将从三个方面积极稳妥推进银行业对外开放，合理安排开放顺序，在拓展开放政策空间、增强市



场活力的同时，不断完善监管，坚决维护金融体系稳定，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开放主要是三个方向，一是准入更便捷，二是业务范围更广泛，三是业务参与更深。”多位接近监管部门的人士表示。

11月10日，财政部副部长朱光耀在中美首脑会晤后的国新办吹风会上曾表示，将取消对中资银行和金融资管公司的外资单一持股不超过20%、合计持股不超过25%的持股比例限制，实施内外一致的银行业股权投资比例规则。

在股权方面，此番银监会放宽了对除民营银行外的中资银行、AMC（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外资持股比例限制。目前外资对于参与中国不良资产处置热情较高，也有意愿在华开展综合化经营，这一股比的放开有利于外资打开局面。

外资现在惟一不能参股的是2013年起试点的民营银行，因为民营银行从政策设计之初，其基本特征就是全部股东均为境内纯中资民营企业，所设置的相应监管规则也是为了确保充分吸收损失和有效处置风险。

除了放开股比限制，如何继续推进银行业开放呢？银监会表示，具体而言，一是**放宽外国银行商业存在形式选择范围，促进国内金融体系多样化发展。**

所谓商业存在形式，指的是子公司、分支机构、代理机构等可选择的形式。据银监会数据，截至2017年11月末，我国外资银行业金融机构210家，这包括外资法人银行39家、外资新型农村金融机构17家、外资非银行金融机构31家，以及外国银行分行123家，另有100多家银行业法人机构含有外资成分。外资银行分行以上层级机构数自2003年以来保持持续增长态势，2016年末达到474家，基本已覆盖全国。

二是扩大外资银行业务经营空间。这包括，取消外资银行人民币业务等待期，支持外国银行分行从事政府债券相关业务、放宽外国银行分行从事人民币零售存款要求，支持外资银行参与金融市场业务。这对外资行来说有较强的吸引力。在债市开放中，早有外资行人士诉求，应允许外资在债市获得主承销、代理发行兑付等资质。

三是优化监管规则，调整外资银行分行营运资金管理要求和监管考核方式，总体方向是更公平、更透明、更有针对性。银监会表示，将按照依法行政要求，启动相关法规和规章的修订工作，做好新老政策衔接。同时，银监会也将加快完善配套监管制度和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确保监管能力与对外开放水平相适应。

[返回首页](#)

区域新闻

广州风投企业不设准入审批

为推进广州风险投资市场创新发展，打造风险投资之都，昨日，广州市金融局官方网站上公布了《广州市风险投资市场规范发展管理办法》(下称《办法》)。广州风险投资市场实行行业自律管理，不设行业准入审批。

《办法》表示，在广州设立风险投资类企业不设行业准入审批。风险投资类企业在广州工商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后，应按国家相关规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私募产品备案、创业投资企业备案、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信用信息登记等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办法》规定，公司制股权投资企业、创业投资管理企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企业若满足工商注册登记、税务征管关系和统计关系在广州市，完成登记备案手续，加入行业协会接受行业自律管理，接入监控中心等条件，实收资本合计规模达到 30 亿元及以上，或者管理资金达到 50 亿元以上的，最高可获奖励 1500 万元。

享受奖励的风险投资类企业，在享受财政奖励之日起 10 年内不迁离广州或减少实收资本，如有违反应退回已获得的奖励资金。

安徽前 11 月重点项目投资额超年度计划

1 月至 11 月，安徽省重点项目建设平稳推进，累计完成投资 13240.26 亿元，为年度计划的 118.38%；开工项目 2607 个，为年度计划的 105.80%；竣工项目 1382 个，为年度计划的 116.13%。11 月当月，全省在建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072.52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9.59%，开工建设 84 个项目，竣工 265 个项目。

据悉，前 11 个月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投资继续保持增长势头，同比增长 10.9%；合肥、阜阳等 15 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传统产业升级改造等 10 大行业已提前完成年度投资计划。项目开工形势较好，开工项目数同比增长 24.8%；马鞍山、亳州等 14 市，能源、水利等 10 大行业已提前完成年度开工目标。项目竣工步伐加快，11 月当月竣工项目数比上个月增加 81 个，1 月至 11 月竣工项目数同比增长 13.8%；淮南、铜陵等 13 市，文化产业、传统产业升级改造等 8 大行业已提前完成年度竣工目标。

[返回首页](#)



深度分析

中国金融新阶段

文/程实（工银国际首席经济学家、董事总经理、研究部主管）

文章来源：财新网 2017 年 12 月 11 日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危机十年，全球经济走过蹒跚路，迎来整体强势复苏；面向未来，中国金融迈入新阶段，助力经济转型升级。我们认为，作为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和改革开放的关键领域，金融将在中国经济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的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

金融安全是前提，核心在于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2017 年恰逢金融危机十年，在多元化涨潮的背景下，全球金融风险取代复苏风险，再度成为世界经济的首要挑战。面对这一变局，第五次全国金融工作会议做出积极应对，将金融安全从技术层面上升至治国理政的战略层面，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金融是国家重要的核心竞争力，金融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金融安全的核心在于“回归本源”，实现“金融活、经济活；金融稳、经济稳”的目标，也为整体国家安全提供有力的支持。从本源来看，“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金融的诞生应实体经济之需，通过引导资金运行、调节资金余缺，金融体系降低市场参与主体的交易成本和信息获取成本，引领社会资源分配，为实体经济提供中介服务、优化要素配置。“回归本源”反映了危机十年来的系统思考和总结，代表了主流的价值取向，同时链接起金融工作核心任务中的两项内容，即“服务实体经济”和“防控金融风险”。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金融对于中国经济的战略意义和全局地位进一步凸显：一方面，金融将发挥好配置资源的作用，与中国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并着眼于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落实“金融的天职，金融的宗旨”；另一方面，金融将切实降低实体经济成本、保障风险可控，有效利用和保护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人民辛勤劳动所积累的国民财富，体现出“为实体经济服务也是防范金融风险的根本举措”。2017 年，金融强监管与金融去杠杆的政策双管齐下，意在引导金融资源真正服务于实体经济，并压缩金融空转、降低社会融资成本。目前，该政策已经体现出阶段性效果（详见附图）。未来，金融行业向本源回归有望将政策调控转变为长效机制，金融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的主线得以进一步夯实。



金融业态是基础，“金融+”凸显普惠性、创新性、可持续性。改革开放以来，中国金融市场从无到有，逐渐形成了以银行、证券、保险、信托、基金等为主体的多元金融业态，金融机构数量迅速增加。尽管这些传统金融机构仍然是当前金融市场的主要参与者，在科技加速进化、时代多元发展、社会复杂裂变、经济深度转型、业态广度糅合的共同刺激下，新的金融生态外延不断扩大，内涵日益拓宽。特别是随着中国经济进入以深化改革和结构转型为主题的“减速增质”阶段，金融业态的创新与转型，将引领更加贴近微观需求的行业发展出新模式，“金融+”相关产业潜力巨大。金融业态的演进、跨界等特征加强了行业内和行业间的竞争，也挖掘出更加丰富的产品内涵，以金融科技为代表的新业态表现出更多的普惠性与创新性，绿色金融的崛起则凸显了金融对经济可持续性的贡献。在第四次工业革命的浪潮下，互联网、大数据和移动终端技术降低了信息处理成本，创造出新型金融业务模式。更重要的是，这些新技术改变了人们的行为，让金融微观层面“惠民生”的作用得以充分发挥。金融新业态的普惠特质同时对金融服务的便捷性、易用性提出了更高要求，也推动着传统金融机构在信息处理技术、服务方式、风险控制等方面进行创新。随着“五位一体”发展理念的提出，绿色金融成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助推器，通过优化金融资源的配置方向与效率，创造出可持续的新经济增长点。一方面，绿色金融产生“引导效应”。利用价格手段，绿色金融产品改变了不同行业的融资成本、方式与便利性，引导金融资本配置到绿色低碳产业。另一方面，绿色金融产生“挤出效应”。借助于金融交易的资产定价功能，绿色金融市场能够实现负外部性的内部化，迫使要素生产率低下、环境成本高企的部分产业缩减规模、退出市场。可以预见，在金融业态不断迭代、与实体经济以创新方式深度融合的现实下，“金融+”将推动整个经济运行结构的转变，促进社会的全面发展。

金融改革是关键，机构调整带动监管框架进化。深化金融改革是金融工作的核心任务之一，也是国家整体改革的重要内容。在今年的全国金融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金融制度是经济社会发展中重要的基础性制度。”随着中国金融进入发展快车道，加强顶层设计、推进金融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更成为当务之急。我们认为，顶层设计将考虑一般均衡，通过推进体制机制改革避免政策掣肘，并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合适的治理架构，在金融立法、金融机构设置、金融市场监管等方面，做出具有前瞻性的制度安排。从近现代来看，金融发展史不仅伴随着金融危机史，

也是金融监管制度的构建史。全球金融危机十年来的经验表明，金融发展和金融监管协调不足是中国金融顶层设计亟待完善之处。近年来，随着金融市场混业、交叉经营迅速发展，在传统的分业监管体系之下，政策的协调和配合尤其面临巨大挑战。2015 年股市大波动、“811 汇改”后人民币汇率大幅贬值带来资本外流压力等一系列风险的暴露为中国金融监管敲响了警钟，金融制度建设与机构调整也开始加速，统筹和协调成为重中之重。今年 11 月，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金稳会”）正式成立，其主要职能包括统筹金融改革发展和监管，协调金融政策和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我们认为，金稳会的成立标志着“一委、一行、三会”的全新金融治理架构初步形成，监管协调的权威性和有效性大幅增强，新的监管框架呼之欲出。周小川行长曾提到，影子银行、资产管理行业、互联网金融和金融控股公司将是金稳会重要的关注内容，这也意味着“大监管”势在必行：一方面，央行的货币政策与宏观审慎双支柱调控框架逐步成型，除了 CPI 之锚外，资产价格和金融市场波动成为央行关注的重要内容；另一方面，混业监管制度将以超预期的速度陆续出台，刚推出的“资管新规”已经体现出新框架下统一同类金融产品监管标准的思路。

金融开放是大局，双向联通推动中国与全球深度融合。纵观世界，大国崛起往往离不开金融的强有力支撑；放眼全球，金融软实力通过网络外部性延续着强国的经济地位。当今世界，金融成为国家之间竞争与合作的主要交集，发挥着扩大共赢格局和保障本国利益的双重作用。在经济拉动效应和市场规模优势的影响下，中国金融“牵一发而动全身”的重要性日益彰显：一方面，从 WTO 入世到 SDR 入篮，中国对外开放的重心从经济转向金融，在人民币国际化得到权威信用背书后，中国金融正加速融入世界，并深刻参与全球治理变革，提供重要的公共产品；另一方面，中国金融成为影响国际金融的关键因素。2015 年以来，中国股市和人民币汇率的走势对全球主要金融市场情绪，以及包括美联储在内的主要央行决策带来了深远影响。随着中国逐渐从商品输出转向信用输出，金融市场定价权、金融体系影响力、金融治理话语权成为决定大国博弈均衡走向的重要因素，金融开放也将充分发挥其纽带作用。

[返回首页](#)

免责声明

《金融信息采编》是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金融研究所推出的新闻综合类型的非盈利报告。内容以全球财经信息、国内财经要闻、行业热点聚焦和地方金融动态为主，并结合对信息的简要评述，发出“兴泰控股”的见解和声音，以打造有“地方金融”的新闻刊物为主要特色，旨在服务于地方金融发展的需要，为集团公司、各子公司和相关专业人士提供参考。

《金融信息采编》基于公开渠道和专业数据库资料搜集整理而成，但金融研究所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金融信息采编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兴泰控股集团金融研究所不对使用《金融信息采编》及其内容所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负任何责任。

《金融信息采编》所列观点解释权归金融研究所所有。未经金融研究所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引用或转载。